

議程五：廉政公署內地聯絡工作 — 檢視與前瞻

(「社關市民諮委會」文件 11/2009)

社區關係處助理處長/一

7. [REDACTED] 重點向委員介紹文件內容。
8. [REDACTED] 贊同廉署應加強研究能力，並建議可到英國外交及國協事務部 (Foreign and Commonwealth Office) 參考有關的歷史檔案。[REDACTED] 補充謂，廉署亦可與大學合作，以提昇其研究能力。
9. [REDACTED] 詢問謂，社區關係處加強與內地的交流和合作後，對執法方面有何幫助？他亦欲了解廉署在台灣反貪腐問題上的角色。[REDACTED] 續稱，若利用內地媒體宣傳，廉署宜先研究當地的文化背景，使製作較易引起觀眾共鳴。
10. [REDACTED] 認同廉署內地聯絡工作的新定位和策略。他期望在執法層面上，廉署和內地執法機關的合作能取得新突破。
11. [REDACTED] 支持廉署增加與內地的交流，她建議廉署可與全國工商聯合作，為民企提供防貪教育服務，以強化企業的內部監控。
12. [REDACTED] 認為廉署與內地聯絡的策略非常全面。他建議廉署可開拓與非官方機構的網絡，例如專業團體、商會等，以增加防貪教育的成效。
13. [REDACTED] 對於文件所提出的建議，表示讚賞，但強調廉署不宜忽略香港的倡廉工作。他續詢問，內地對防貪教育的需求甚殷，廉署如何安排資源配合？

14. 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建議廉署多利用網上宣傳。他亦建議廉署可重點培育內地年青人的品德教育。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指出有很多內地學生報讀香港舉辦的企業管治和工商管理課程，他建議廉署可在相關課程內加入有關商業道德的內容。

15. 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建議廉署可聯絡為內地人員安排培訓的香港培訓機構，在其相關課程內加入香港的反貪經驗。

16. 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報告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在會前提交的意見謂，廉署可考慮製作網上學習課程，讓更多內地官員學習香港的反貪經驗。廉署亦應進行多些有系統的研究。

17. 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回應謂，廉政建設研究中心會就有關課題進行研究，以制訂適合的策略。他續稱，廉署和內地執法機關一直保持緊密合作，個案協查計劃亦已推行廿多年，隨着兩地增加交流，促進雙方的了解和默契，定能在執法領域上進一步加強合作。

18. 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表示廉署將繼續鞏固與商會的聯繫，增加使用互聯網作宣傳，透過工商管理課程接觸行政和管理人員，至於委員建議，邀請更多內地官員參加廉署舉辦課程，署方亦會在資源容許情況下積極考慮。

19. 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續稱，廉署會適當地調配內部資源，以推行內地的聯絡工作，亦會檢討廉署在地區倡廉工作的定位。有關台灣問題，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指此事涉及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的職能範圍，但他同意肅貪倡廉絕不規限於若干地域，而是所有國家及地域共同推動的工作。他希望短期內能在這方面有所發展。